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0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8年9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作出本监事会决议。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强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召开监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方案，即以募集资金4,626.07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有利于保障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是基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进程，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福建汇得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实施。因此，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9月27日